

人有尊严，那是生命高贵的体现；尊重他人的尊严，也是人与人之间相处最基本的美德。善与恶是相对存在的。有了善与恶，那么也就有了高尚与低劣、尊严与猥亵。就尊严而言，对一个人来讲，它来自于长期的素养，同时也是世人对他的尊重与肯定。对一个法轮大法修炼者来说，他个人的尊严就是从修炼中来，他在维护法轮大法的尊严的同时也在维护着自己的尊严。

现年三十七岁的法轮功学员李秀红，在吉林省长春市黑嘴子女子劳教所期间，曾遭受五根电棍的轮番电击，并被绑在死人床上达九个月。为了维护自己的信仰，她始终不承认自己修炼法轮大法有任何罪错，为此她不穿囚服、不戴所谓标明罪犯身份的名签。她因此遭受了残酷折磨，但直到现在她都拒绝穿囚服、戴名签。

大庆石油管理局房屋建设开发公司工人翟志斌，二零零三年四月被非法判刑十年。在黑龙江大庆监狱，他因抗议强迫穿囚服，被多次毒打，致使头部被打出血，眼睛被打得严重充血。

在四川成都女子监狱，法轮功学员祝艺芳因坚持认为自己做好人没有错，也没有违反任何法律，不是犯人，所以拒穿囚服和在衣裤上打罪犯标记。狱警竟强行扒光她的衣服，只剩胸罩和内裤，将她长期单独关押在一个人都不能站直的小号里。

这样的例子很多。法轮功修炼者用不穿囚服来维护自己的信仰，付出的代价是巨大的。迫害是凶残和无耻的，经过严峻磨砺后的法轮功学员们，不但维护了法轮大法的尊严，同时也真正地为自己赢得了尊严。

河北张家口市怀来县北辛堡乡的法轮功学员陈爱立在冀东监狱遭迫害期间，狱警想把标志犯人身份的胸牌给他戴上，可无论怎样都会被陈爱立摘下。有时陈爱立的手指都被犯人掰得反转过去了，胸牌还是戴不上。最后他们把陈爱立倒背着铐在椅子上，不能行动，把胸牌缝在他的衣服上，他就用嘴咬下来。狱警最终也没能把标志犯人身份的胸牌给他戴上。（接第二页）

下图：1999 年北京法轮功学员们在天坛公园集体学习法轮功主要著作《转法轮》



用海外信箱给 ip@dongtaiwang.com
发电子邮件，10 分钟内会拿到几个
IP。突破网络封锁，看真实的世界！



加首都市议会褒奖法轮大法



市议员佩吉·费尔特美特（左四）和法轮功学员们在一起

（明慧记者渥太华报道）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下午，加拿大首都渥太华市议会上，全体在场议员一致通过市议员埃里克斯·考伦提出的褒奖法轮大法的动议，宣布六月九日为“渥太华法轮大法日”。

在六月九日的市议会上，考伦议员提出的褒奖动议获得其他市议员们的一致通过。他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很高兴市议会认可了法轮功对社区的贡献。”

女议员佩吉·费尔特美特是该动议的第二位提出者。她对记者说：“我很满意（今天的）结果，很高兴大家一致通过这一动议。人们认同法轮大法的价值观；褒奖法轮大法也是市议会的传统，从二零零一年的时候就开始了，所以我很高兴，市议员们都承认法轮大法对社区的贡献，就象今天我们做的一样。”

当天公布的褒奖中提到：“法轮大法学员修炼的是真善忍，并将其融入日常生活中，在所有的环境和情况下，努力成为更好的人，并通过提高整体身体健康的柔和、宁静的功法来修炼身体。” ◇

印尼官方电台直播采访法轮功学员

（明慧记者雅加达报道）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三日，受印尼官方电台 RRI 邀请，印尼法轮大法佛学会会长盖托特和法轮功学员阿迪、克里斯蒂娜、普瑞玛在该台直播室接受采访并回答听众的问题。

几位法轮功学员讲述了法轮大法传播和发展的历史与现状，和各自的修炼体会。对听众们发来的提问，他们一一作答，说明法轮功是修炼的功法，以“真善忍”作为指导原则，不同于其它任何功法。

法轮功一九九六年传入印尼，如今仅峇厘岛就有超过千人修炼。印尼法轮大法佛学会正加紧筹备在全国各地举行法轮功介绍会，举办以播放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讲法录像为主要内容的入门学法教功九天班。◇

我经销过很多种商品，其中包括布匹。在我刚接触这一行业时，对这行的术语不是很明白，批发布匹是按码（一码0.90米至0.98米），回来之后都是按米出售，这样就可以挣到差价。还有的商家买不足米的尺，卖布时给顾客多算布料误导消费，免费代料加工克扣顾客布料，剩余布料自己按布头或加工一些成品出售。

那么我进入这行业该怎么经营呢？李洪志师父在《转法轮》中讲到，“过去有个说法，什么‘十商九奸’，这是常人讲的，我说那是人心的问题。要人心都摆的正，公平交易，你多付出，就应该多挣钱，那也是在常人中你付出才得到的，不失不得，劳动所得。”

在一次卖货中，来了一位顾客，选了一些布料要加工成被罩、床单、枕套，这时候剩一些小边角余料，怎么办？这点小余料顾客不会做针线活，就将成废料。我想把它拼凑加工成小垫外套吧，顾客带回家变成有用的物品多好。等顾客回来取货时，不解的问我，没有要这些你怎么又多卖我布了？我告诉她：这是你的布的余料做的，没经过你同意。她明白了，

生意红火的秘诀



笑一下说：“对不起，是我误会了。”

这时我的邻居业主说：“这年头好人都不好当。”顾客就不好意思地走了。我转身告诉几位邻居业主：“别这样对待顾客呀，人与人之间需要真诚互动的，得有处处为他人着想的善心，咱们生意人更得能忍能让。想一想，咱们衣食住行得靠谁？”她们说：“是靠自己。”“可是如果有卖无买，咱们怎么靠自己呢？是不是？所以咱

们应有感谢顾客的心。咱们做生意也得有标准的。”邻居业主们说：“这年头能把钱挣家去就行了，没想过应有标准。大姐我明白了，你按你大法的标准，你炼法轮功的那标准太高了，我哪儿能行。”我笑了一下：“慢慢地你们也会行的。”

从此后每逢大家做一件好事，说一些尊敬他人的好话，我们就互相鼓励，拍一下肩，相视一笑。我和业主们念叨：咱们国家自古以来就有路不拾遗的传统美德，咱们文明古国失去了应有的文明，贪占他人物品的行为这是不文明的行为；如果私自留这些余布料，与那些不文明的人有什么分别？犯法吗？不触犯法律的任何一条，但是却犯心法，良心不安。今天你拿别人的，明天别人拿你的，这样恶性循环，大家都是受害者。业主们都默默地将余料还给顾客。她们真诚地说：“这样做人心里亮堂、坦然、踏实、舒服。”

现在经济不景气，可是这些业主们的生意依然红火。这就是明白真相、人心摆正、公平交易得福报的经商秘诀。（文/辽宁法轮功学员）◇

恶者变良民



这故事或许能告诉您“法轮大法是什么”，为什么修炼了法轮大法的人都说“法轮大法好”。

Y是我老家的邻居。Y非常聪明，但以前人品极差，吃喝嫖赌、坑蒙拐骗无所不干。他在我们那里的酒厂做销售员，经常私自扣留客户货款，所以八十年代就是我们那里远近闻名的“万元户”了，家里还盖起小洋楼。

后来酒厂垮台了，他又学会了用酒精勾兑水、做假酒的行当。招聘山里的农民替他卖酒，还让他们骗买酒的人说是农村自家酿的米酒。很快就成了暴发户。此后经常一掷千金，夜不归宿，妻

子因此闹着要跟他离婚。

上个世纪九十年代中期，法轮大法传遍大江南北，Y也开始修炼法轮功了。他把制作假酒的小作坊关闭了，到城里打工去了。在打工期间，他学会了做酒工艺，回来后用大麦做酒出售。很多帮他卖酒的人都认为他傻，放着低成本的酒不做，非要做那高成本的酒。他告诉说：“我学了法轮功，要按真、善、忍的标准做人，就不能做假酒了。”他还无偿把这项技术教给其他人，帮助两位失业的人解决生活问题。

更难能可贵的是，他把以前骗来的钱、扣留别人的钱，找到原来的客户，按金额如数退还对方。当客户接到钱后都诧异不已，这时他就向对方连连道歉：“对不起！对不起！以前都是我做的不对。现在我修了法轮功，师父教导我们做一个道德高尚的人，不能做坑蒙拐骗的事了。”（文/江西 赣清）◇

（接首页）陈爱立受到了极其残酷的酷刑。省城的监狱系统领导都要来看一看陈爱立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会如此坚定修炼法轮功。冀东监狱的头头们都毕恭毕敬地笔直站着，陈爱立平静地坐在那里。过后狱警问陈爱立：“你怎么见到谁都那么平静？”陈爱立说：“他们在我眼里都是一样的众生。”

有一年过年，一个在社会上有名的黑老大坐了监，连狱警都不敢得罪他。他从其他中队专程跑来给陈爱立拜年，对陈爱立说：“久闻大名，你一天吃的苦比兄弟在外面吃的苦还多，实在佩服！佩服！”然后给陈爱立毕恭毕敬地鞠了一躬，“有什么事需要兄弟帮忙的尽管说，兄弟舍命相助！”陈爱立说：“那你就记住法轮大法好吧！”

从监狱系统领导和那个黑社会老大对陈爱立的态度上看到了陈爱立的尊严。这尊严来自于他所修炼的法轮大法，诚如他所言：“那你就记住法轮大法好吧！” ◇

李秀红维护尊严写申诉书 曝光黑嘴子劳教所非人摧残

(明慧通讯员吉林报道) 2008年4月22日,中共在吉林通化地区以“奥运”为借口,大批绑架法轮功学员。李秀红于同年6月3日被关进长春黑嘴子女子劳教所。在那里,李秀红因炼功被警察用六根电棍电击,长期固定在死人床上,长期不准她洗漱、不许她正常大、小便,限制她的睡眠时间,管教纵容普教人员对她侮辱、虐待,长期的身心折磨和精神压力致使原本健康的李秀红被医院诊断为植物神经功能紊乱。

为了维护自己的信仰,她始终不认为自己修炼法轮大法有任何罪错,为此,她不穿囚服、不戴所谓标明罪错身份的名签。恶警指使劳教犯人把她双手铐在床头,再将她按坐床上,揪头发扯耳朵将她上身平压在大腿上,尔后再把名签缝到她的棉袄的后肩胛及前襟上。但是稍一放开,还是都被她扯下。几个人强行将囚服套在她身上,她都拼命的挣脱。就这样囚服一次次的强行套在她身上,名签一次次的缝在她衣服上,都被她一次次的脱下或撕下。

那么,她为什么拒穿囚服、拒戴名签呢?中共的迫害本来就是非法的。穿囚服、戴名签就是一种逼迫大法弟子“认罪”的形式。法轮功弟子拒穿囚服和拒戴名签,维护的也正是法轮大法的尊严。

为维护人性尊严,让劳教所少一些酷刑凌辱,多一些法制、人权,李秀红于2009年11月17日写信给检察官,申诉所遭受的迫害,要求对作恶者实施法律制裁,还司法系统以清风正气。

目前对李秀红的非法劳教期已满,劳教所却因她坚持自己的信仰,拒不转化,对她加期四个月,仍关押在黑嘴子劳教所。

李秀红的申诉书(节选)

管教魏丹、干事叶颖用多根电棍电击我

2008年6月4日早晨,我在四楼寝室炼功被阻止。管教上班后我被带到五楼管教室,一路上管教魏丹踹我几脚,干事叶颖还用手打我头、脸、脖子。到管教室后在我没有任何举动,更没有暴力或反击行为的情况下遭到电棍电击,参与电击的管教有魏丹、干事叶颖,电击时使用六根电棍,其中一大队两根,从其他大队借来两根,从警戒科借来两根新的,管教魏丹说新的电足,好使。电击过程中电棍坏了一根,就用五根电棍轮流充电我,有时魏丹,叶颖一起电我。也就是说多的时候有两个电棍电我。叶颖还用脚踹我胃、腹、胯部。并把我踹倒在地,强行剪掉我的发辫后,用剪刀把打我的脸,用手打我的耳光。6月4日管教下班后,我被手铐和脚镣固定在俗称死人床的床具上,大小便需要别人给脱裤子,几天后,有人

看到我胯部淤青。

电击断断续续持续到管教们下班,由于电击时间太长,后来可以闻到衣服的糊味,我感觉心慌并全身发抖站不稳。到现在心慌,心区痛、闷、沉伴随着憋气已成为经常性的,而两臂上的血瘀近两个月后才褪尽,有一次王雷管教见状还以为是皮肤病呢。

在此对魏丹以虐待被监管人故意伤害罪,滥施酷刑罪提出起诉;对叶颖以相同罪名附加侮辱罪起诉。

我被固定在死人床上,大队长闫利锋侮辱我、不许我正常排泄

2008年6月4日我被电击时,大队长闫利锋一直在场,他不仅不制止其下属的违法行为,反而说明慧网说我们用四根电棍还少呢,我们有五根等话纵容魏叶两管教行凶,并在我说明不会放弃炼功后,指挥魏丹等对我继续电击。

因为我不放弃炼功,我一直被固定在俗称死人床的刑具上,2008年8月19日以后改为晚上固定在死人床上,白天以站姿用手铐铐在床头。

(明慧通讯员长春报道)长春市法轮功学员潘雨顺,男,45岁。从1996年修炼法轮功后,用“真善忍”严格要求自己,遇事为别人着想,身心健康。1999年中共邪党迫害法轮功,他为大法说公道话,向世人讲清真相,遭受迫害。

2004年11月份,在一次复印真相资料时,被不明真相的世入构陷,被长春二道分局和顺派出所恶警绑架后,送到长春市朝阳沟劳教所五大队劳教一年。劳教期间,他抵制邪恶洗脑,不写“五书”(放弃信仰的悔过书等),恶警对他实施迫害,连续多日不让睡觉,电棍电击,手铐脚镣,胶棍抽,坐板,死人床,上绳,铁钳子扭肉,用木签子钉指甲缝,蹲小号等十几种酷刑,在他失去知觉的情况下,恶警在已经写好的材料上让他摁了手印。他醒过来对恶警说:“我不承认,是你们强迫的。”

2010年4月一天晚9点多,他家有极其不正常的敲门声,他估计有中共不法人员又来骚扰,担心被恶警抓捕迫害,用绳子从窗户爬下去,不幸身亡。◇

2008年8月21日左右,队长闫利锋值班那天晚上他来到寝室,命令当时负责看管我的人,不许在我大小便时给我拿便桶,让我尿尿就拉在裤子上,谁要管我就给谁加期,让他永远在这伺候我。从那时起我的生活状况发生异常;有时排一次尿近一个甚至几个小时都排不出来;有时每隔一小时或更短的时间就要排一次;大便最长时达到一个月一次;至2008年6月月经只在2008年6月来过一次,12月份来过一次,2009年2月份来过一次至今已经9个月没再来过。

闫利锋对我严加看管,不许我说话,也不许任何人和我说话;我极少能看到别人,即使这样见到别人时笑一笑也不行,与别人对视都不行。

闫利锋这些言行对我的人格已构成严重侮辱,对我的身心构成严重伤害。鉴于此,对大队长闫利锋从虐待被监管人罪,故意伤害罪、滥施酷刑罪、侮辱人格罪、滥用职权罪及其不作为对其提出起诉,并要求精神索赔十万元。◇

这是当事人亲口讲述的故事，虽然他本人觉得很平常，但他那份真诚和纯正让我听后很感动，就把它记述在这里。

这是一个非常朴实的人，他自述自己是2001年后开始修炼法轮功的，因文化不高，当时他一个外地人就在这个城市里承包了一个铺面做生意。本地法轮功学员在市场上向陌生人讲法轮功真相，他一听就认真了，对学员说，你讲法轮大法这么好，你得把书借给我看看到底是不是真好，我才信服。就这样，他借到了一本《转法轮》看了起来。当他读到第二页时，感受到自己生命本源的层层震动，立刻明白这就是他这辈子一直在苦苦寻觅的真理与真法。

他很快读完了书，并找到了借给他书的学员，请学员一定要把这本《转法轮》“卖”给他。学员一

十字街头万元请书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台湾六千名法轮功学员，将法轮功主要著作《转法轮》排成金光灿烂的立体书。

开始也不以为意，因怕人不敬惜经书，就说大法经书无比珍贵，就是借给有缘人看的，是不“卖”钱的，何况现在经书非常紧缺。他一听就急了，心想没有经书我怎么修啊，眼见这毕生难遇的佛法又要擦肩而过，下次可到哪里去找大法弟子和经书啊，于是他着急地说：您

把经书“卖”给我吧，出多少钱我都愿意。学员见他挺诚恳激动的，就开玩笑地问道：多少钱都愿意？那你愿意出多少钱啊？他看着学员，着急地问：我出一万元！行吗？一万元您愿意转让给我吗？这回轮到学员发愣了，问他是不是在开玩笑，他正色答道：当然开玩笑，我待会儿去取钱，你下午如果过来我就马上把钱带给你。于是，学员就将这本《转法轮》送给了他，并辅导他学会了功法。这位新学员很快就走入了修炼。

他说当时被《转法轮》精深博大的内涵深深地震撼了，就想着愿意付出自己能拿出的一切来“换”这珍贵的真法，其它的什么都没有多想，讲“愿用一万元来请书”，是因为他那时银行帐户上只有一万元，这是他当时“身家”的全部。

(文/江南) ◇

古风悠悠： 明事理 谨慎公正执法

盛吉是东汉会稽(今浙江绍兴)人，字君达。他曾担任廷尉(官名。始置于秦，掌刑狱，为九卿之一。后世或称大理，北齐以后，皆称大理寺卿)二十年，世人皆说他执法公正，有恩无怨。

盛吉任廷尉，断案不拖延，更不冤屈好人。每到检查复审判决罪犯之时，遇到应判死刑的，妻子在旁边拿着蜡烛照明，盛吉手持朱笔，悬悬不忍下落。夫妻二人，相对流泪。妻子对盛吉说：“你为国家执法，千万不能滥施刑罚，使子孙也跟着受罪。”

盛吉执法二十年，妻子常在身边，陪伴他，提醒他，这使他总是小心翼翼，唯恐加重了一个罪犯的刑狱、或冤枉了一个好人。由于盛吉办案公正，国家平和安定，没有人说他制造了冤假错案的。(事据明代郑瑄《昨非庵日纂》)

中国传统文化中讲顺天知命，古人相信和遵守天人合一，相信善恶有报的真理，因此非常注重提升自己的道德水准。古人做官要读圣贤书，讲的也都是如何重道德，为什么要遵守道德。当一个人、一个家庭、一个朝代能够重德向善时，就是走入了正轨，就会有福报；小则家和百事兴、大则太平盛世。(文/郑念行) ◇

今天偶然看到朋友博客里的文章，写她结婚一年后某天晚上的心情。我从字里行间感受得到，她内心似乎有点忧郁和闲愁。哀叹这婚后毫无生机、平淡灰暗般寂寥的日子。其实，很多人会在某些时候拥有相似的心情，内心渴望着色彩斑斓而又丰富多变的明天，可是现实中的每一天又是那么的无奈和一成不变。会让很多年轻和充满幻想的心变得沉寂和忧伤。

人生有很多条路，每条路走起来都不轻松。但是每个人都有憧憬的梦想，期望的那头充满着阳光。只是当你实践并踏上那些足迹后发现……平淡中有辉煌，灿烂中有凄凉。无论是什么人，遇到什么样的际遇，其实，最关键是你自己——如何用良好的心态去面对过去、现在和未来。

还记得那年，一个教西方经济学的老师让同学们讨论“什么是幸福？”并让每人交份答卷。我当时的答案得了5+。我知道，作为修炼“真善忍”的人，这些年无论遇到什么事，我都希望自己幸福的同时能给更多人带去幸福。无论我们经



历了什么，要学会去调节自我，学会换个角度去思考问题，学会先去想别人再考虑自己，学会宽容理解代替埋怨忧愁。其实幸福就在你身旁，不仅仅是一种实物，而是一种心态。

告诉大家一个关于幸福的公式。“幸福=所得/贪欲”。幸福的含量高低在于你的贪欲和奢望有多高，因为你得到的是相对固定的，所以——贪欲越高，幸福的比值越低。朋友们，愿大家都拥有乐观、娴静的心态，做什么事都对得起自己也对得起别人，用豁达的眼光去看事物，用谦和的心情去对待他人，用理解的桥梁与朋友沟通，无愧地面对镜子中平淡的你，那么在你身旁的幸福你一定能体会到。(文/慕容飘雪) ◇